

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長期照顧與健康促進管理科學生休退轉及延畢生輔導辦法

長健科

110.03.21 110 學年度第 1 次科務會議通過

第一條 為有效解決學生學習障礙，提供可能休退轉（科）學生及延畢生輔導之依據，特訂定「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長健科學生休退轉（科）學生及延畢生輔導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輔導制度實施方式如下：

- （一）本科學生提出休、退（轉）學申請時，需填具本校休、退（轉）學申請書，其導師應於簽章前實施訪談，並填寫訪談紀錄表，內容應包括：休、退（轉）學申請學生辦理學生休、退（轉）學之原因與學習近況，再次確認其休、退（轉）學申請之意願後，詳記通訊住址與聯絡電話，以利追蹤。若有轉介之必要，應優先轉介至本校學生輔導中心。
- （二）轉入生輔導方式：本科課程組定期辦理轉入(科)、復學生座談會，並由導師介入輔導，了解學習、生活、課業等適應情況，必要時可指定學生進行輔導。
- （三）延畢生輔導方式：本科五年級導師應於學生應屆畢業之學年第一學期中，宣導並要求學生自我審視是否有延畢之虞，對可能延畢之學生進行個別輔導，並填寫訪談紀錄表，以協助學生順利畢業。惟學生確實發生延畢時，導師得再次進行訪談，記載訪談內容，包括：延畢生之原因、延畢生之生活輔導，並確認通訊住址與聯絡電話，以利追蹤。若有轉介之必要，優先轉介至本校學生輔導中心。

第二條 避免延畢之學生因無固定歸屬班級而導致其學習、生活脫序，延畢生優先自選輔導導師或另派導師輔導。輔導時請填寫延畢生輔導紀錄表與延畢生重補修時程規劃表，學期末完成輔導紀錄表，並交回長健科課程組。

第四條 本辦法經科務會議通過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